

##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票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股东孙洁晓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洁晓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70,260,000股因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违约被上海金融法院冻结并发布公开拍卖公告。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公司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公告》（2020-084）及2020年10月2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票被司法拍卖暨可能被动减持的提示性公告》（2020-093）。

### 一、事项目前进展情况

孙洁晓先生经与国泰君安协商一致，其已向国泰君安偿还部分款项，国泰君安已向上海金融法院申请撤回前述拍卖，后续债务处理方案双方正在协商中。

### 二、其他

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上披露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三日